

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和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高速公路项目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工程水保验收服务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以下简称“开梁项目”）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20〕350号）文件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川交许可建〔2021〕59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四川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梁公司”或“发包人”或“比选人”），建设资金为业主自筹及银行贷款，资金已落实。

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高速公路项目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工程（以下简称“大巴山隧道斜井”）已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高速公路项目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施工图设计的批复》（川交许可建〔2021〕42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交通运输部以关于《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07〕557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陕公司”或“发包人”），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受达陕公司委托，现由四川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比选人采取公开比选方式对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项目和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高速公路项目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工程项目水保验收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比选，选取第三方单位提供水保验收服务。项目已具备公开比选条件，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比选申请人”）均可参加本次公开比选，中标后分别与发包人签订合同。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

（1）开梁项目

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起于达州市开江县桥亭村附近，与G5012恩广高速万达段相交、南下穿越明月山、经甘棠镇东、任市镇东，止于新盛镇北永兴村附近，顺接开江（川渝界）至梁平高速公路（重庆段）。路线全长30.367km，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km/h，整体式路基宽度26.0m，沥青砼路面。主线设置桥梁7321m/25座，其中特大桥1396m/1座，大、中桥5925m/24座；设置隧道1886m/1座，桥隧比30.32%。新建

涵洞、通道 77 处，分离式立交 5 处。全线设开江东枢纽互通一处，连接线 3.33km；设落地互通两处，连接线 0.95km。

全线设置服务区 1 处，合址建设管理分中心和养护工区 1 处，收费站 3 处，隧道变电所 2 处。

(2) 大巴山隧道斜井

大巴山隧道位于川陕交界处，是达陕高速公路重难点控制性工程，双向四车道分离式公路隧道，左右线设计线间距 26~50m。左线隧道长度 6123m，右线隧道长度 6115m，达陕公司拟在大巴山隧道右线 K4+900 处修建一处斜井工程，斜井长度 1074 米。

2.2 技术标准

(1) 开梁项目

按照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有关规定，按全立交、全封闭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26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I 级；隧道建筑限界 10.25×5.0 米；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其他技术指标应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中的相关规定。

(2) 大巴山隧道斜井

项目	斜井长度 (m)	井口地面高程 (m)	与主洞交叉桩号	井底高程 (m)	斜井井身纵坡	斜井面积 (m ²)	斜井与主洞平面交角	风机房形式	备注
斜井	1074	857.6	K4+845	819.2	3.54%	53.51	4.5°	地面风机房	无轨斜井

通风井断面设计：大巴山隧道采用的通风斜井，断面选择在通风计算的基础上兼顾了施工便利性。最终确定斜井断面宽度为 10m，斜井面积为 53.51m²，采用中隔板将斜井拆分为送风和排风两个部分，其中送风面积 15.71m²，排风面积 35.77m²。

2.3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1.《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已编制完成，四川省水利厅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以《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川水许可决〔2021〕249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2.《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已编制完成，万源市水务局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以《万源市水务局关于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变更设计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批复》（万水行〔2021〕64 号）对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高速公路项目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工程项目进行了批复。

2.4 比选范围及工作内容

本次比选范围为开江至梁平高速公路（四川境）工程项目和万源（陕川界）至达州（徐家坝）高速公路大巴山隧道通风系统设计变更工程项目水保验收服务，划分为 SBYS 标段进行比选。中标人根据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等要求，对项目开展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完成标段内工程建设及直接影响区域范围内的水土保持验收技术服务工作，按照行政主管部门及委托人要求完成并提交专项验收报告，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和验收，

2.5 服务期

SBYS 标段：服务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完成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工作，并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提交备案材料并通过验收之日止。开梁项目预计服务期预计时间为 18 个月、大巴山隧道斜井预计服务期 24 个月。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

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企业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50%的中外合资企业）；持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盖章确认或由比选申请人盖单位章确认）。

（2）业绩要求：

近5年（自2020年8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下列业绩：

（1）至少承担过1个省级及以上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交通运输类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工作或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3）项目负责人要求：

①具有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②至少在1个省级及以上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交通运输类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工作或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咨询服务工作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职务；

③提供投标截止月上月或上上月前半年在其投标单位连续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

（4）信誉要求：（①-③）项要求比选申请人提供信用情况承诺函即可，无须再附其他证明材料）

①比选申请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申请（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结果）。

②比选申请截止日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比选申请人, 本次比选不接受其申请 (事业单位除外)。

③近 5 年 (2020 年 8 月 1 日至本项目比选申请截止日期间) 比选申请人 (单位) 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其项目负责人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 本次比选不接受其申请。

注: 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在“信用中国”网站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以比选人核查的比选申请截止日比选申请人信息内容为准。

3.2 本项目比选不接受联合体。

3.3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控股关系: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 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的不同比选申请人, 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否则, 相关比选申请均无效。

3.4 关联关系: 本次招标遵循“回避”原则, 即已承担本项目水保监理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水保监测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水保咨询 (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以及与上述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均不能参与投标, 否则投标无效。

4.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 综合评估法。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的潜在比选申请人, 请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开始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https://www.scgs.com.cn/>) 和四川达陕、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sgs.scgs.com.cn/>) 网站上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 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5.2 若有问题需要澄清, 比选申请人应在 2025 年 8 月 18 日 17:00 前 (北京时间, 下同), 将所需澄清问题以书面方式, 按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地址通知比选人, 比选人将在 2025 年 8 月 20 日 17:00 前, 以补遗书的形式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https://www.scgs.com.cn/>) 和四川达陕、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sgs.scgs.com.cn/>) 网站上作出书面解答, 由比选申请人自行下载。

5.3 比选申请人应在报价期间实时关注比选人指定网站, 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 比选人

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6. 比选申请文件的送交及相关事宜

6.1 比选人不召开比选申请预备会。

6.2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比选申请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比选申请人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无论是否踏勘过现场，均被认为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之前已经踏勘过现场，对本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经十分了解，并在比选申请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6.3 比选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2 日 09:30~10:0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2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到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东街 2 号 4 楼 400 室。

7. 比选申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申请保证金。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达陕、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https://dsgs.scgs.com.cn/>）网站上发布。

9. 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比选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审结果即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和四川达陕、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https://dsgs.scgs.com.cn/>）网站进行公示 3 个自然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9.2 投诉处理

本次比选监督人：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办公室。

监督电话：0818-2692539

地 址：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麻柳大道 700 号

邮 编：635000

按照规定接受针对比选活动的异议和投诉。超出投诉或举报时效的，则不予受理。

10. 联系方式

比 选 人：四川开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比选人地址：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麻柳大道 700 号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13629001183

比选人：四川长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